附件1

第四届东城区律师协会专门工作委员会职责

1. **党建工作委员会**

1、协助区律师协会做好律师行业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反腐倡廉工作；

3、监督和指导基层党组织完善规章制度；监督和指导基层党组织生活、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的落实；做好律师党员队伍教育培训工作；

4、监督和指导律师行业思想政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好对非中共党员律师的思想政治引导，关心和维护广大律师合法权益；

5、搭建东城区律师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联络沟通平台，实现信息和情况交流，特别是实现律师代表、政协委员在两会前后的建议、议案和提案等的交流；

6、结合东城区及北京市律师行业发展中的重要问题，根据会长会议的意见，组织区域内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相应的建议、议案和提案等；

7、完成区律师行业党委和区律师协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行业发展与律师事务所管理指导委员会**

1、负责收集、总结交流律师事务所、律师对行业发展的工作意见和建议，对本区律师行业提供指导和服务；

2、对本区律师事务所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管理模式、方法、经验、教训进行研究、探讨，对律师行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行对应性研究，为本区律师协会决策机构提供行业发展方面的咨询意见和建议；并为各律所和律师之间的技能交流，业务互补搭建平台，配合其他工作委员会或机构完成工作；

3、负责与全国律协、市律协相关专门委员会的纵向联络工作，接受市律师协会委托对本区律师事务所管理工作进行调研并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加强与本市兄弟区县律师协会、外省市律师协会的横向联络工作，交流沟通律协管理与指导方面的工作经验;

4、负责东城区律师行业规范及协会各项规章制度的制订、修订以及编纂工作，对其他专门委员会提出的规章制度草案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

5、为建立、完善东城区律师行业自律管理规章体系进行调研，向协会决策机构提供规章体系建设方面的咨询意见和建议。

**三、会员事务委员会**

1、组织开展各类文体活动，丰富广大会员的业余文化生活；

2、围绕会员健康、保险、生活福利等方面进行会员事务管理、服务模式的探索和创新；

3、扩大交流，促进区内和跨区域律师组织及会员之间的交流和沟通活动，努力将会员事务委员会打造成为律师协会联系广大会员之间的桥梁和纽带，广大律师积极互动交流的平台；

4、征询老律师对行业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5、组织老律师开展各项活动，丰富老律师业余活动；

6、开展送温暖活动，解决老律师的实际困难；

7、负责统筹公职与公司律师工作，制订公职与公司律师活动计划；研究公职与公司律师群体的特点和发展规律，为协会决策机构提供公职与公司律师工作方面的咨询意见和建议。

**四、宣传联络委员会**

  1、负责组织东城区律师协会实施各种宣传、公关方案，对外新闻发布，为协会决策机构提供律师行业宣传、公关方面的咨询意见和建议，为协会决策机构提供外事交流、管理方面的咨询意见和建议；

2、负责对接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北京市律师协会及其他兄弟律师协会、外省市律协以及相关司法机关的宣传工作机构，积极推进行业之间的交流与合作；

3、发生涉及东城律协重大群体性、社会性事件的，由宣传联络工作委员会配合东城律协做相关应急处理措施，负责发布相关声明，做好与相关媒体沟通等工作；

4、协调各专门委员会开展行业宣传和表彰；对本区律师行业整体形象以及行业的宣传工作进行研讨；

5、承担律协交予的其他工作。

**五、财务委员会**

1、负责编制协会年度预算方案和决算报告，对制定和完善协会经费管理制度进行调研，为协会决策机构提供对协会经费管理方面的咨询意见和建议；

2、针对新税制改革与相关政府部门进行沟通，研究探讨应对税制改革所面临的诸多问题。定期对会员进行财务、税务方面的培训。

**六、女律师工作委员会**

1、负责统筹女律师工作，制订女律师活动计划，丰富辖区内女律师业余生活；

2、研究女律师群体的特点和发展规律，为协会决策机构提供女律师工作方面的咨询意见和建议。

**七、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

1、收集、研究青年律师成长的困惑，加强青年律师成长的技能和成功经验的交流，传播青年律师成长的行业正能量；

2、加强对青年律师的演讲口才、辩论能力、商务礼仪、谈判能力、心理素质、法律思维、律师思维方式等综合素质的培训，提升青年律师的竞争力；

3、组织青年律师与其他行业、或其他地区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拓展青年律师的视野；

4、维护青年律师合法权益，当青年律师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时，请示、协调、配合相关部门帮助青年律师维权。

**八、业务指导与继续教育委员会**

1、负责根据本辖区内律师业务发展需要，组建各类专业研究机构，包括研究会、研究中心、交流中心等，并对其进行指导、管理和监督；

2、组织开展理论研究和专项业务研究，提出法制建议，开展业务交流，传播业务成果，扩大业务宣传；

3、统筹组织区内律师岗位培训、专项业务培训和律师继续教育；

4对提高全区会员整体业务水平、拓展业务领域展开调研，为协会决策机构提供有关会员业务方面的咨询意见和建议。

**九、区域发展与公益法律服务委员会**

1、围绕区域发展开拓并推进公益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积极参与东城区政府信访接待公益法律服务平台的工作。承办党委、政府交办的社会公益性法律服务事项；

2、对典型的公益案件进行指导和推介，对参与公益活动的律师进行选拔和培训；组织志愿律师开展法律服务进社区、进学校、进乡村等活动，为广大群众提供公益性法律服务；与工会、妇联、文明委、残联等部门沟通协调，为公益律师搭建服务平台。探索律师参与公益活动的方式方法，为协会提供律师公益活动的意见和建议；

3、推进政府机关、行业组织及其他公共管理组织法律顾问等社会公共法律服务；公益法律服务的跨区域合作与交流；

**十、权益保障委员会**

1、负责创建、推动、完善东城区律师执业的良好环境，维护东城区律师执业中的合法权益；

2、为东城区内的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提供日常性、区域性、有特色的权益保障服务；

3、与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建立联动机制。

**十一、矛盾纠纷调处与惩戒委员会**

1、受理并查处本区律师及律所在执业活动中涉嫌违规、违纪行为；

2、调解和处理律师与律所间的权益争议；

3、监督及警示律师及律所规范执业。

**十二、中小型律所发展与指导委员会**

1. 搭建交流平台，反映中小律所诉求；总结成功经验，制定共同规则；
2. 营造创新氛围，优化辖区内中小所发展环境，打造更多的专业所、精品所、特色所；

3、对本区中小型律师事务所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管理模式、方法、经验、教训进行研究、探讨，针对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行对应性研究。